

洛阳市老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老城政文〔2022〕17号

签发人：赵书政

老城区人民政府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市人民政府：

2021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老城区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为目标，坚持法律至上，强化法治理念，大力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现将区政府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健全法治政府建设领导机制。根据人员变动，重新调整了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和协调解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二)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一是坚持区政府常务会议领导干部学法计划。2021年区政府常务会议集体学习法律法规4次，重点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等法律法规和上级政策，班子成员及时学习掌握了最新法律政策，提升了依法行政能力。二是加强对公务员和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组织全区公务员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新出台的法律法规，举办全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要求全区所有执法单位组织本单位新增执法人员开展行政执法培训，经考试合格才能领取执法证件上岗执法，通过学习培训有效提升了全区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三是提高领导干部法治思维能力。让领导干部在工作中用法治的理念来分析组织工作、思考组织工作、认识组织工作，注重组织工作各项制度与法律的契合，坚持按照法律法规制度办事，不超越程序、超越职权，做到合理合法，有理有据。

(三)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监督。将人大、政协和社会监督作为我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手段，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的答复工作，严格落实办理责任，协调、督促承办单位，努力提高提案办理质量和水平。2021年区政府共收到人大建议、批评和意见共60件，政协提案72件。区政府党组

对此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精心组织，明确责任，加强督导，建议提案的见面率、答复率均为 100%，目前办结率、提案满意率均 100%。

（四）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管。做好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及清理工作，确保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的规范、合法、统一。老城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每隔两年对规范性文件进行集中清理，并将清理结果通过老城区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进一步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落实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出台《老城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老城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的通知》（老法组办〔2020〕1 号），对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实行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制度。2021 年，全区共制定规范性文件 5 个。

（五）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老城区高度重视发挥法律顾问的作用，作出重大决策、出台重要文件、处置重大事件，主动听取法律顾问意见。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进一步强化法定程序对行政决策的刚性约束。法律顾问制度正在建立健全，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充分发挥了法律顾问的智囊团作用，人民群众的参与感、获得感显著增强。2021 年共审核备案政府常务会议题 99 件，全区各类合同审查 146 件，最大限度地避免法律风险。

（六）依法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严格依法受理并

审理行政复议申请，及时作出决定，各单位法规科和业务科紧密配合，积极邀请律师参与，及时给出答复意见，极大减少了超期不答复或者不落实复议决定、判决结果的现象，使行政复议审理率和行政应诉出庭应诉率均达到了100%，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情况汇报率100%。2021年，共受理行政复议22起，审理完成22起；受理行政诉讼案件69起（含一审、二审、再审），案件终结65起，其余案件正在审理中。

（七）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执法重心和执法力量下移，清除多层、多重执法，大幅减少执法队伍种类，推进综合执法，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素质，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理顺行政强制执行机制。二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以在编在岗为前提，完成全区329名执法人员的证件审核工作，组织38名新申领行政执法证件人员开展年度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其中考试合格38人，准予发放行政执法证件。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各行政执法部门围绕修订后的行政处罚法开展专题培训，提升执法队伍整体素质。三是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动各重点执法部门规范执法。其中，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老城分局共出动执法人员700余人次，检查企业160余家次，行政处罚2起；区应急管理局共检查企业440家次，行政处罚44起，罚款金额57.3万元，程序合法，法律运用得当，无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八）运用法治思维化解矛盾风险。在综合运用经济手段、

行政手段、市场手段的基础上，特别强调发挥法治的作用，探索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化解矛盾和问题。坚持把“枫桥经验”与老城实际相结合，健全并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作用。2021年，在区政府的督促引导下，各类调委会共调解矛盾纠纷1242起，各社区发现问题解决1400余个，遇有疑难问题和矛盾隐患及时上报，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调处、早化解，充分发挥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

二、存在的问题

2021年，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和进步，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法治意识不强。部分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还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二是普法宣传工作方式单一，缺乏创新手段。目前普法宣传方式以发放宣传册、宣传版面等传统普法形式居多，普法宣传工作氛围不浓厚，利用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开展普法宣传的运用还不够，创新力度有待加大。三是执法队伍专业能力仍需加强。行政执法要求高、难度大，执法人员既要懂得法律政策，又要通晓本行业务，执法队伍专业能力与依法行政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三、下步打算

（一）提高站位，加快法治政府建设。充分认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要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统筹考虑，科学规划全区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明确任务清单、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对照考评细则，合理制定实施方案。

（二）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坚持和完善领导干部学法制度，通过自学、法制讲座、法律培训、集体学法等形式，促使领导干部熟悉法学基础理论知识，掌握基本法律及与自己本职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提高对依法行政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三）加强执法队伍的建设。严格规范行政执法，严格落实执法监督工作，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提高执法水平，高度重视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加强对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等知识的培训。

（四）创新形式，增强普法宣传工作实效。加强新媒体在普法宣传中的运用，充分利用微信、微博、微视频、抖音等平台，增强普法工作的互动性，以身边的典型案例来增强普法教育的渗透力，将普法宣传融入日常工作，充分发掘让群众更易接受、更有新鲜感、更喜闻乐见的宣传手段，注重法治文化的挖掘和打造，要把握本地区的优势和特点，着力打造一批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法治文化品牌。

特此报告。

